

「超然」與「凌駕」含義大不同

□李幼岐

【指點香江】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在談及行政長官的特殊法律地位時，用的形容詞是「超然」。到了某個反對派政黨頭子的口中，卻變成了「凌駕」。即，行政長官具有「超然」於行政、立法、司法三個機關之上的特殊法律地位，變為「凌駕」於行政、立法、司法這三權之上。這樣的差別，可以有兩種解讀：其一，反對派政黨頭子的理解能力低，又不願去虛心學習；其二，反對派政黨頭子並非不懂得兩個詞彙含義的不同，而是別有用心地故意曲解，以便達到其「唯恐天下不亂」的不可告人的目的。

為認真起見，筆者特地去查辭典。「超然」，主要含義有二：一是生性灑脫，不受世俗拘束；二是指不存在利害關係，因此處事較能公平公正客觀。可以推論，張曉明主任談行政長官的地位「超然」，應是後一種含義，即處事公平公正客觀，還可以加上依法施政和依法處事。張曉明的意思如此，那是百分百正確。反對派政黨頭子不應該「想錯隔離」，「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

「凌」，有幾種意思，包括：乘；逾越；急行；也有姓「凌」者，但少見。「凌駕」，意指超越在別人之上，有盛氣凌人之意，或不把別人放在眼中。總之，「

凌駕」與「超然」，不是同一回事。兩者之間，不能也不應畫上等號。反對派政黨頭子將「超然」解讀或曲解為「凌駕」，以其大律師身份而言，相信並非中文水平太差。此人非洋人，而是華人，即使他的英文再好，最多也只是魯迅先生所說的「假洋鬼子」。推而論之，他的「凌駕」說，只能是別有用心，「唯恐天下不亂」，目的是挑起事端，製造混亂，妄圖再發動一次針對行政長官、針對中聯辦、以至針對中央的政治性騷動。此人的這一邪惡目的有可能實現嗎？當然是不可能。因為，反對派政黨頭子的「凌駕」說一出，立即就被大眾所識穿，包括劉迺強、宋小莊等不少學者和法律專家，均紛紛出聲批判這名反對派政黨頭子的「凌駕」說。

「凌駕」說的要害主要有兩點：其一，不符基本法。其二，不符事實現狀。香港回歸以來，從未有過行政長官「凌駕」於行政、立法、司法三權之上的情形。「凌駕」云云，一派胡言。

基本法第四十三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首長，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依照基本法的規定對中央人民政府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負責。」第四十七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必須廉潔奉公、盡忠職守。行政長官就任時應向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申報財產，記錄在案。」不難看出，根據基本法規定，行政長

官也必須尊重和遵守香港法律法例，絕對不可能「凌駕」於法律之上。基本法第二十五條規定：「香港居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這一條規定，說明行政長官和任何普通市民一樣，都必須奉公守法，沒有任何人可以例外。「凌駕」之說，完全是無中生有，無事生非，可以說是惡意攻擊。其計毒矣，其言可誣。

「凌駕」說之後，跟着還將行政長官比之於「封建皇帝」。反對派政黨頭子在說「皇帝」時，想到的很可能是秦始皇，或者是殷紂王。其實，這明顯是胡說八道，全無事實根據。假如行政長官是生殺予奪的「封建皇帝」，像反對派政黨頭子這樣的人，還能逍遙自在、言所欲言、為所欲為地活到今天？若行政長官是秦始皇或殷紂王，這類人，不是「人頭落地」，就是「打入牢獄」，哪裡還有機會發表什麼「凌駕」說？坊間有一種意見是：對反對派政黨頭子這樣的人，太民主，太自由，太寬容，以至有姑息之嫌。問題在於，這些人的言行，對香港的穩定及和諧，已經造成太大的傷害。

基本法第二十七條規定，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結社、集會、遊行、示威等等的自由，但這些都不是全無限制的。普天之下，只有相對自由，沒有絕對自由。以言論自由為例，任何人都不可以說「我要殺人」或「我要放火」，也不能出言毀謗他人。例如，甲

指乙是賊，必須有證據，否則便是毀謗，可以告上法庭，甲大有可能「吃不了兜着走」，因罪成而被判罰，可能坐牢，還必須賠償乙的名譽損失。反對派政黨頭子的言論若再出位一些，具體指某一行政長官是「皇帝」，這便構成毀謗，官司有得打，可能要巨額賠償。新加坡國父李光耀生前就打過多宗名譽官司，且百分之百勝訴。所以，反對派政黨頭子之流，說話真的要小心，不可濫用言論自由，不可破壞別人（包括行政長官）名譽，以免「老貓燒鬚」誤入法網。

香港回歸以來，不少反對派人士不斷「反中亂港」，不斷以言論攻擊中央，攻擊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這樣的情形，是否應予制止？如今是不是已到了「撥亂反正」的時候？「凌駕」說是最新的亂象之一，應予訐筆伐。反對派政黨頭子之類的言行，實在是過於囂張，令大眾看不過眼。「凌駕」說和「皇帝」說，一方面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辭」，另一方面是意圖掀起另一波的「反中亂港」。前瞻一些看，性質相當嚴重。行政長官和一些學者，對「三權分立」說和「凌駕」說評之為「斷章取義」，已經是很客氣的批評。但願反對派政黨頭子這類人，能夠從此醒悟，能夠自我反省，不再濫用言論自由，不再「反中亂港」，是則「天下太平」，皆大歡喜。

張曉明為港人激濁揚清

□方靖之

【有話要說】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日前在「基本法頒布25周年研討會」上發表講話，全面解讀闡釋香港政治體制，指出按照基本法規定，香港實現以行政長官為核心的行政主導體制，不搞「三權分立」。無庸諱言，香港的政治體制屬於敏感議題，容易引發爭議，所以張曉明也預期，這議題有爭議性，但強調在宣傳推介基本法的過程中，是不必迴避爭議。事後確實如張曉明所預期，反對派針對其講話群起而攻之，但他們對張曉明講話的批評，完全是上綱上線，肆意扭曲。這說明張曉明釐清香港政制問題確有必要，唯有不怕爭議，不避爭議，有所作為，真理才能愈顯愈明，張曉明敢於捅馬蜂窩，正顯示於激濁揚清、勇於承擔的精神。

反對派對張曉明講話反應最激烈的，在於張指出香港不搞「三權分立」，因而被反對派指是特首凌駕三權、衝擊司法獨立、特首「無王管」云云。但政制問題必須講法理也要講道理。香港回歸前回歸後都從來不是搞什麼「三權分立」。記得在基本法起草過程中，有人提出香港特區政制要搞「三權分立」。對此，鄧小平當時在會見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委員時明確予以否定。可以說，不搞「三權分立」，是起草基本法的一個重要指導思想。

2007年6月時任全國人大委員長的吳邦國，在紀念香港基本法實施10周年座談會上發表講話時進一步闡釋，香港特區政制的最大特點是行政主導。他並引用

上述鄧小平1987年的講話，反駁了有人在基本法起草過程中，提出香港特區政治體制要搞「三權分立」的說法。再看基本法的條文，並沒有提到「三權分立」的字眼，充分說明基本法根本沒有所謂「三權分立」的安排。

回歸後，基本法所規定的行政主導原則，行政長官雖然在權力體系中處於核心或主導地位，但並不是絕對的專權，而要受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的監督和約束。基本法規定，立法會在法定的條件下，可以彈劾行政長官；行政長官就任時應向香港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申報財產，記錄在案等。但同時，行政長官有權解散立法會，但有限制，而部分立法會議員亦曾擔任行政會議成員，參與行政機關工作，體現出行政立法既有配合、也互相監察的特點。這種體制明顯與所謂「三權分立」相差千里。張曉明的講話何錯之有？

恰恰要留意的是，反對派大肆攻擊張曉明講話，原因正是張曉明揭穿了反對派多年來的誤導，指出香港根本不是搞「三權分立」，粉碎了反對派的謊言，才會令他們氣急敗壞。其實，張曉明大可不必主動談論政制問題，但他卻沒有迴避爭議，反而直面爭議，反駁謬論。近年香港政局風波不斷，一個主要原因是社會大眾對於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理解未夠透徹，容易被別有用心者誤導。就以立法會的「拉布」為例，「拉布」搞手往往祭出所謂「三權分立」解話，企圖將自身的禍港行為合理化。現在張曉明激濁揚清，就是要以正視聽，也是令社會進一步認識基本法，顯示的是負責任、敢承擔、有所作為的態度，理應支持。

馬來西亞種族關係趨向緊張

□張鐵根

【國際觀察】

最近，馬來西亞種族關係趨向緊張。8月29日至30日，一個叫做「乾淨與公平選舉聯盟」（簡稱「淨選盟」4.0）的組織在首都吉隆坡舉行反政府大集會，提出乾淨選舉、廉潔政府等訴求，不少人還打出要求納吉布總理下台的標語。參加集會的人數號稱達20萬，此外，東馬沙巴和砂拉越以及旅居海外的部分馬來西亞人也同步舉行集會。媒體披露，參加集會的主要是華人和印度人，帶有較濃的「種族色彩」。

9月16日，約25萬馬來人走上吉隆坡街頭，舉行「916馬來人尊嚴」集會，會，要「反擊馬來人面對的威脅」，會上高呼「馬來人萬歲」等口號。集會者與警方對峙，有人幾次企圖衝入華人店舖集中的茨廠街。馬來人同華人的種族衝突似乎一觸即發。馬來西亞最大的華人政黨馬華公會總會長廖中萊9月16日發表聲明稱，馬來西亞種族關係正處在敏感時期，呼籲加強種族之間的和諧與信任。

馬來西亞是由馬來人、華人、印度人等多元種族組成的國家。獨立以來，種族關係還算平穩，只是在1969年5月13日發生過一次大規模的種族衝突，史稱「五一三事件」。由於馬來西亞奉行所謂「種族政治」，主要政黨均由單一種族組成，政客為博出位，都把自己打扮成維護本種族利益的鬥士，不時玩弄種族

課題，贏取支持。由是之故，種族矛盾幾十年來起起伏伏，種族關係難言融洽。馬來人是巫統的執政基礎和權力來源，巫統主導的政府一直實施「馬來人至上」政策，華人等「非土著」總感到未得到平等對待。2013年5月大選，高達80%的華人支持反對黨，納吉布總理當時驚呼遇到了「華人海嘯」。近來，馬來西亞經濟不景氣，初級產品賣不到好價錢，馬幣林吉特不斷貶值，納吉布總理本人貪污舞弊醜聞纏身，「一馬公司」的案子遠未了結，又爆出他有7億美元的進帳來源不清，處境極為被動。

其實，吉隆坡兩場針鋒相對的大集會不宜簡單地看作種族對抗，背景錯綜複雜。前總理馬哈蒂爾在「淨選聯盟」的集會現身耐人尋味。馬哈蒂爾是個地道的馬來人，向來極端維護馬來人的利益，他怎麼會損害「馬來人尊嚴」？巫統內部最近矛盾非常尖銳，派系營壘分明，逼迫納吉布總理下台的勢力活躍。巫統元老拉紮利也公開駁斥「馬來人地位受威脅」的論調與事實不符。巫統高層聲稱同「916集會」無關，但有多名巫統高官參加了集會，顯然有所企圖。馬來西亞的政治精英心中有數，種族問題是把雙刃劍，適當玩可能有點「好處」，但如果玩過了頭，對誰都不利。鑑此，估計馬來西亞近期尚不至於發生大規模的種族衝突。

作者為原資深外交官

李嘉誠是全球華商的標桿，旗下公司在五十多個國家有投資，在全世界來去自由，不受阻礙，但卻偏偏在中國大陸有人撰文說，「別讓李嘉誠跑了」。不讓李嘉誠跑的原因，通篇粗糙的論述講的都是錢，歸根結底是不允許李嘉誠賺了錢隨便撤資！但決定商人資金撤離的原因皆由市場決定，哪清楚的是，成功商人之所以成功，我們看到的只是他們盈利的結果，很少有人會去關注他們賺錢過程中的艱辛。即使富可敵國的李嘉誠也无法幸免那些血雨腥風且鮮為人知的艱辛。還有人視而見成功者回饋社會的貢獻。

李嘉誠很少接受媒體訪問。一九九九年，我有幸成為專訪李嘉誠的第一名記者，一年後還有了第二次長時間專訪的機會。還有一次隨李嘉誠訪問汕頭大學、一次隨訪貴州山區貧窮地區小學和一次隨訪李嘉誠捐贈潮汕地區建立眼疾治療中心的經歷。有緣近距離接觸李超人，可以了解多一些你所不知道的李嘉誠。

李嘉誠是一個非常認真的人，面對一個小記者訪問前先提出的二十多個問題，在訪問之日，他已經用文字全部作了回答：第二次專訪，約定時間未到，李嘉誠就先到了。沒有了

想到一個知名富商，如此平易近人。

可以走近李嘉誠。全因九八年七月上海屈臣氏發生脫褲疑

雲，女大學生走出屈臣氏時，店內設置的警報器鳴叫了。保

要道，誠如寫不出好報道不是好記者，講課沒人聽的確一定成不了好教授一樣，營商不賺錢不是好商人！更需要弄清楚的是，成功商人之所以成功，我們看到的只是他們盈利的結果，很少有人會去關注他們賺錢過程中的艱辛。同樣可以吸引更多人投入。

要知道，誠如寫不出好報道不是好記者，講課沒人聽的確一定成不了好教授一樣，營商不賺錢不是好商人！更需要弄清楚的是，成功商人之所以成功，我們看到的只是他們盈利的結果，很少有人會去關注他們賺錢過程中的艱辛。同樣可以吸引更多人投入。

那時，超市在地盤起步不久，商品被竊現象層出不窮

，連法官都不知道國外超市是如何運作的。就是在這樣的環境中投資營商，那時，外商不僅是投資，還以自身尊嚴受損為代價，以國際營商文化的引入來參與中國的改革開放，這些都无法記錄在營商成本之中。

李嘉誠在鄉間全資建汕頭大學，當地政府希望李嘉誠修建一座公路橋，承諾就此在邊上蓋一座收費過路橋。結果，橋蓋好沒多久，當地政府又在邊上蓋了另外一座橋。這樣的事故還不少，深圳鹽田興建了隧道，也遇到類似的情況。而遭遇這樣的不公、委屈，李嘉誠從來不會去找高層領導投訴。他忍受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的陣痛，並極力維護國家形象。

在和李嘉誠訪談中，他透露了樹大招風的困擾，他表示自己並不喜歡奢華的生活，吃的穿的和幾十年前沒有什麼分別。

好朋友安邦諮詢陳功博士算了一筆帳，李嘉誠拋售資

產的過程，我估計政府的稅收虧了不少。他認為，以網上傳說

的一筆交易，都是要上稅的，包括營業稅和所得稅，中國內地

即使李嘉誠有撤資，但他還是留下了，留下了有形的稅

收，還留下了無形的管理文化、經營理念，加上無法計算的稅

關係成本。專家認為，李嘉誠從大陸的撤離，並不是沒有成

本的。只是李嘉誠不屑於辯論這個問題。實際他在大陸的每

一百四十萬給當地建小學。

隨行的教育部領導亦無奈。

李嘉誠輩子都是走自己的路，從不習慣被人抬着走。

爬上山，看到一座用石頭堆起來，沒有門窗的建築，學生們

準備了輪子，要抬他上山，他堅決棄輪，堅持自己爬上山，

李嘉誠卻在外面動容了。他當場拍板，捐款

一百四十萬給當地建小學。

李嘉誠在鄉間全資建汕頭大學，當地政府希望李嘉誠修建一座公路橋，承諾就此在邊上蓋一座收費過路橋。結果，橋蓋好沒多久，當地政府又在邊上蓋了另外一座橋。這樣的事故還不少，深圳鹽田興建了隧道，也遇到類似的情況。而遭遇這樣的不公、委屈，李嘉誠從來不會去找高層領導投訴。他忍受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的陣痛，並極力維護國家形象。

在和李嘉誠訪談中，他透露了樹大招風的困擾，他表示自己並不喜歡奢華的生活，吃的穿的和幾十年前沒有什麼分別。

好朋友安邦諮詢陳功博士算了一筆帳，李嘉誠拋售資

產的過程，我估計政府的稅收虧了不少。他認為，以網上傳說

的一筆交易，都是要上稅的，包括營業稅和所得稅，中國內地

即使李嘉誠有撤資，但他還是留下了，留下了有形的稅

收，還留下了無形的管理文化、經營理念，加上無法計算的稅

關係成本。專家認為，李嘉誠從來不會去找高層領導投訴。他當場拍板，捐款

一百四十萬給當地建小學。

隨行的教育部領導亦無奈。

李嘉誠輩子都是走自己的路，從不習慣被人抬着走。

爬上山，看到一座用石頭堆起來，沒有門窗的建築，學生們

準備了輪子，要抬他上山，他堅決棄輪，堅持自己爬上山，

李嘉誠卻在外面動容了。他當場拍板，捐款

一百四十萬給當地建小學。

李嘉誠在鄉間全資建汕頭大學，當地政府希望李嘉誠修建一座公路橋，承諾就此在邊上蓋一座收費過路橋。結果，橋蓋好沒多久，當地政府又在邊上蓋了另外一座橋。這樣的事故還不少，深圳鹽田興建了隧道，也遇到類似的情況。而遭遇這樣的不公、委屈，李嘉誠從來不會去找高層領導投訴。他忍受中國改革開放過程中的陣痛，並極力維護國家形象。

在和李嘉誠訪談中，他透露了樹大招風的困擾，他表示自己並不喜歡奢華的生活，吃的穿的和幾十年前沒有什麼分別。

好朋友安邦諮詢陳功博士算了一筆帳，李嘉誠拋售資

</